

语言学大纲

董同龢遗著

洪氏出版社

語言學大綱

董同龢遺著

洪氏出版社印行

中華民國六十五年十二月二十日出版

語言學大綱 全一冊

平裝本定價新臺幣五十元正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主編者：洪 北 江

著作人：董 同 蘇 遺 著

發行人：洪 瑞 焜

出版者：洪 氏 出版 社
(原樂天出版社)

社址：臺灣臺北郵政信箱三五五八號
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一一三號

總經理：樂 天 書 局

郵政信箱：臺灣臺北四〇三五五八號
郵政儲金：臺北九五五號

語言學大綱

序

語言學還是一門很年輕的科學。在中國，他更只有三五十年的歷史，而且極不普遍。可是隨着學術的進展，我們需要有系統的語言知識，却是與日俱增的。這本書的刊行正是爲填空，因爲我們從來還沒有一本真正用中文寫的入門書。

書的分量很小，範圍也嚴格的限於語言學基本原理的說明。可是從立意寫這本書到現在付印，却經過了好幾年的時間。這主要的是因爲這門學問還在百家齊鳴的階段，作者個人的學力更淺，爲了“一以貫之”，確是煞費苦心。

近來研究語言的人很少不受 Leonard Bloomfield 氏的影響。作者個人受賜於他，自己更能感覺得到。雖然自己曾經根據二十年的工作經驗，對於若干重要的學理費過一些心思，實在也還是受了他的啓發。讀者又可以看出，這本小書大體上用的是他的大著“Language”的間架。

我沒有在這裡多多介紹一些“最新”的學說（尤其是美國的），因爲我覺得他們很少涉及根本，而且很難成爲定論。

這本小書只是語言學的極簡單的介紹，又爲適應讀者，舉例儘可能的只用了國語和英語。希望讀者以此爲階梯再讀下列各書，求比較深切的了解：

Edward Sapir : Language (1924)

Leonard Bloomfield : Language (1933)

Benald Bloch and George Trager : Outline of Linguistic

Analysis (1941)

H. A. Gleason : An Introduction to Descriptive Linguistics
(1955)

此外，要知道近年語言學的發展，可以看：

John Carrol : The Study of Language (1953)

中華民國四十六年一月三十日 董 同 龢

目 次

一、語言的性質和語言學	1
1.1 語言研究的興起——1.2語言的性質——1.3語言研究的目的——1.4現代語言學的範圍	
二、語言羣	8
2.1 語言的“羣”性——2.2 語言和其他人類社羣的關係——2.3 語言羣的大小——2.4 語言羣的內在的差異——2.5 語言羣和語言羣之間的差異——2.6 語言羣的相對性	
三、世界上的各種語言	15
3.1語言分類——3.2漢藏語的語言——3.3“阿爾泰系”的語言——3.4南島族的語言——3.5南亞族的語言——3.6印歐族的語言——3.7 歐洲非印歐族的語言——3.8 塞含族的語言——3.9芬匈族的語言——3.10亞洲北部，印度南部，以及高加索的各種語言——3.11 非塞含族的各種非洲語言——3.12美洲土著的語言	
四、語音	31
4.1 如何研究語音——4.2口腔調節語音的方式——4.3鼻腔的作用——4.4 輔音與元音——4.5 聲帶的作用和“清”“濁”——4.6 “發音器官”——4.7唇的作用——4.8舌尖的作用——4.9舌面前產生的輔音和元音——4.10舌面後產生的輔音和元音——4.11 軟顎的作用——4.12 聲帶和喉頭的作用——4.13 語音分類和音標——4.14 元音分類的標準、前元音——4.15 後元音——4.16 展唇和圓唇——	

4.17 央元音——4.18 舌尖元音——4.19 元音分類表——
 4.20 半元音——4.21 複元音——4.22 “三合元音”——
 4.23 鼻化元音——4.24 “清元音”——4.25 輔音分類的標
 準——4.26 塞音分類——4.27 鼻音分類——4.28 各種顫
 音——4.29 各種邊音——4.30 擦音的類別——4.31 輔音
 分類表——4.32 各種複輔音——4.33 音長、音強、音高

五、音位59

5.1 語音分類的檢討——5.2 辨別語音的依據——5.3 語言
 的分析和音位——5.4 語音的辨義形態和無義形態——
 5.5 音位和分音——5.6 各種語言的音位的獨特性——5.7
 辨認外國語音位遭逢的問題——5.8 辨認外國語音位的
 一般原則——5.9 音位標音法的討論——5.10 現行語音分
 類的價值——5.11 語音系統——5.12 次音位——5.13 語
 音的分配——5.14 “聲母”和“韻母”的觀念在漢藏族語
 言研究中的意義——5.15 語音的配合

六、語法總說83

6.1 語言分析的初步依據——6.2 自然語和語句——6.2 語
 式——6.4 自由語和附着語——6.5 專用附着語和準自由
 語——6.6 複語和單語——6.7 語位的性質——6.8 複語分
 析的步驟——6.9 語組和詞——6.10 語法——6.11 語法形
 態——6.12 語法的部門

七、複詞、準複詞、單詞97

7.1 詞的分類——7.2 滋生複詞和蛻生複詞——7.3 複詞的
 附加成分——7.4 重疊、內部音變、全音變、零成分、

虛底式——7.5 複詞的語法形態舉例——7.6 準複詞的結構——7.7 漢語裡的準複詞——7.8 準複詞的語法形態——7.9 關於單詞的結構

八、語組、合詞 108

8.1 連音變化——8.2 語組中的類合——8.3 語組中的次序——8.4 語組的類別——8.5 合詞和語組的不同——8.6 漢語中幾種特殊的合詞——8.7 合詞分類的原則

九、句型、語類 121

9.1 語句的性質和句調——9.2 其他辨別句型的語法形態——9.3 全句和小句——9.4 語類的意義——9.5 語類和“詞類”的關係——9.6 如何分別語類——9.7 語類和自然界的事理

十、語彙、意義 133

10.1 語彙和“詞彙”——10.2 各種語言的語彙的不同——10.3 意義的指述——10.4 本義、引伸義……

十一、古語、比較、方言 138

11.1 古語研究的意義——11.2 文字的演進——11.3 文字和古語的研究——11.4 比較研究的興起——11.5 比較研究的意義——11.6 擬式——11.7 “親族樹”觀點的檢討——11.8 方言研究的意義——11.9 方言研究的途徑

十二、語音的變化 154

12.1 什麼是語音變化——12.2 輔音羣的簡化和單輔音的變弱或消失——12.3 同化作用和類似的現象——12.4 異化作用——12.5 顎化——12.6 抵補音長和類似的現象——

- 12.7 “umlaut”、“元音和諧”——12.8元音的消失——
- 12.9複元音簡化和單元音複化——12.10元音長短的變化
- 12.11添音——12.12語音演變的結果

十三、語法和意義的變化 166

- 13.1 語法變化的動力——13.2 複詞結構的類化作用舉例
- 13.3 類化作用的伸延——13.4 類化作用不是絕對的
- 13.5 類化作用在語組結構方面的影響——13.6 語類的變化
- 13.7 如何察看意義的變化——13.8 意義變化的途徑——13.9 意義的變化反映古今文化的不同

十四、語言的外來的影響 176

- 14.1 借字——14.2 借字的語音轉折——14.3 借字對借方語音系統的影響
- 14.4 借字的語法轉折和新語法成分的介紹——14.5 漢語裡的不完全的借字

語言學大綱

一、語言的性質和語言學

§ 1.1 說話是人類生活中不能缺少的一件事。可是正因他跟我們的關係太密切了，一向就很少有人來注意他。我們已經有了幾千年的文明的歷史，中外學者對各種事物早已下過許多的工夫去探討。然而對於語言，把他當個專一的目標，用有系統的方法來研究，則不過是近百年以內的事。

現在所謂語言學，是從西文 Linguistics 翻譯而來的。Linguistics 就是 'Science of language' 的意思。我們不能那麼說：在語言的探討能够稱作 Science 之前，人們對於語言是一些知識都沒有的。反之，凡從事語言學史的人，都能如數家珍的說出，西洋自 Plato 與 Aristotle 以降，有關語言的學說與事業如何如何。即在中國，例如自漢儒開始的“訓詁”，以及清代鼎盛的“小學”，對語言的研究也曾有許多的貢獻。不過無論在西方或東方，他們的出發點總是哲學或文獻學方面的，凡所論列，足以啓發後人的地方固然不少，却難免是些片斷的或不很確切的知識。中世紀以後，世界各地的交通日漸便捷。從此，人們能不斷的多知道了許多新的語言。同時，古代典籍的研究更增加了我們對古語的認識。把各種地域不同與時代不同的語言參伍比較，別其異同，考其因革，語言的研究才逐漸成爲一門獨立的科學。

§ 1.2 語言是什麼呢？現在可以根據最近的認識，把他的性質從幾個方面來說明。

第一，語言是人類所同具，同時也可以說是人類所獨具的一種繁複而精緻的交接的工具。無論那一個人，他總是生成的至少屬於一個

社羣。在生活的各方面，人與人之間必須合作，而語言便是人類普遍使用的主要的聯絡工具。我們要知道別人的內心情況，或者想把自己的意念傳達給別人，在語言之外固然還有別的方法可用——簡單的如面部表情與四肢五官的動作，複雜的如文字，不一而足。但是，喜而眉開眼笑，怒而面紅耳赤，只能盡情感流露之效；點頭以示肯定，揮手使人離去，也只能傳達極少數的單純的意念；他們離人類在社羣中交接的需要還遠得很，無論有些社羣是原始到什麼程度。職是之故，他們通常只被用爲語言的輔佐。至於文字，有的雖然精緻得可以表達哲學，却根本上都是由語言演化出來的。並且，把聽得見的聲音轉變成看得見的形體，又只是近數千年來才在若干文明人中間盛行的事。直至現在，沒有文字的人羣還多得很。先史時代，所有的人羣還都沒有文字呢。還有一層，文字的作用，主要的只在補救語言不能傳得久遠一點。無論一個社羣是如何的文明，在那裡面總沒有文字漸取語言而代之的跡象。所以，世界上只有有語言而沒有文字的人，絕對沒有只有文字而沒有語言的人。語言實在是和人類分不開的。我們不能想像：如果沒有語言，人類的情形如何？

我們不能說人以外的動物都可以離羣而獨處，不過，冒險一點卻可以說他們都沒有能和人類比擬的語言。一個螞蟥在一個地方發現食物，會回到窩裡叫許多同伴來搬取。這種傳達的方法，經科學家研究的結果，是一串無聲的複雜動作。家裡養的貓或狗，常常會發出某種聲音表示要東西吃，或發出某種聲音表示憤怒或喜悅。那些聲音又都是極簡單的。本能的反應，和幼兒的啼哭一樣，根本說不上是語言。普通人說鸚鵡能言。其實稍加思索，便知道那只是一種純粹的摹仿動作，既只限於少數的那麼幾句，使用於固定的範圍而不能加以變化，更不能傳之於同類。所以那也絲毫沒有語言的價值。至如有

人以爲猩猩有語言，那也只是一種空洞的揣測，還沒有事實爲之證明。

第二，語言跟人的關係雖然有那麼深，但又決不是人類先天具備的。凡人都要吃東西，同時人也是生下來會吃東西的。凡人都要說話，可是無論是誰，都得經過若干年的學習才會說話。人也不是生下來就會走路的，不過是一等兩腿發達到某種程度，不用別人教，自己自然而然的就會走路了。但如某人從小就耳聾，不能聽見別人說話，雖喉舌依然無恙，則一定終身是個啞吧。有些人說，我們說話的聲音是由“發音器官”發出來的。其實人類那裡有專爲說話而設的器官呢？舉凡口鼻喉肺以及他們之內的各種零件（唇齒舌顎以及聲帶等），生理學家都會就他們的構造來說，原來都是爲呼吸與飲食而設的。所以我們說飲食與呼吸都是本能。至於那些器官更能機巧的合作，發出種種的聲音，表達種種的意念，溝通人我之間的心靈，僅僅乎是一種兼差，是出世以後長期訓練的結果。因此，說話必學而後能。

一對中國人生了一個孩子。他一出世，或者由他的父母喂養，或者因爲某種原因，由英國人或非洲人喂養。長大之後，他的體質面貌在任何情形下都絕不會失去中國人的形態。可是他說的話可就不然了。如果原來跟他的父母，他自然是說中國話。但如跟英國人，他就一定說英國話；跟非洲人，就一定說非洲話；總之，他決不會再說或聽懂半句中國話了。由此可知，語言是完全屬於人文的。世間有各種不同人種，是自然環境造成的。至於人類有各種不同的語言，如有各種不同的宗教習俗以及社會政治制度，是文化使然。

第三，可以替人看門的一種家畜，我們叫他“狗”。並不是“狗”這個聲音跟那種家畜本來有什麼關係，也不是“狗”這個聲音跟那種家畜的皮毛臟腑或其他的各種性格有什麼關係。最好的證明法就是拿

幾種語言合起來看。同是那個東西，我們的古人不是叫做“犬”，英國人不是叫做dog，德國人不是叫做Hund，法國人不是叫做Chien，大家互不一致嗎？即在同一種語言，北平人不是有時把馬鈴薯叫做“洋芋”，有時却又叫做“土豆兒”嗎？所以，對所代表的事物而言，語言可以說是一種偶然性的約定俗成的聲音符號。這句話的涵義有兩個方面。一方面是符號與實際事物之所以發生關係是完全由第三者，人，在那裡牽引的。另一方面是哪個符號做哪樁事物的代表，不是本來應該如此的。語言和所代表的事物中間的關係，可如十字路口的紅綠標識與行人車馬的進止。紅示止而綠示進，不過是人們如此規定而已。原先如果定成綠止而紅進，運用起來也可以是一樣的。

某人心裡高興，於是笑了。笑是心裡高興的表象。至於他對人說：“我心裡高興”，這些聲音却是那件事的一種符號。表象與所徵表的事物總有因果的關係。因此我們常常“忍不住要笑”，縱使強行抑制，眉目之間還不能免除笑的痕跡。但是，如果我心裡高興而不顧人家知道，我儘可以控制自己，不發出“我心裡高興”那串聲音來。符號的應用，就一般情形說，都是自主發出的。並且因為他們是符號，就會隨在有異。不像笑那種表象，徧天下皆出一轍。

或者有人問，我們說狗“汪汪”的叫，難道“汪汪”這一類的話不是自然聲音的反應嗎？不是的。因為我們雖說“汪汪”，英國人則說bow—woo，法國人又說gnaf—gnaf，還是因人而異的。誠然，大家都是在模擬狗的聲音，可是各人還是隨各人的語言規律去模擬的。所以無論“汪汪”，bow—woo，或gnaf—gnaf，都不是狗聲的反應，而是中英法人用以代表狗聲的符號。我們還可以打個比方。同是一座山，中國人畫下來是一個樣子，西洋人雖在同一個地位畫下來，又會是另一個樣子。真山在兩幅畫上的不同，決定於中國畫法與西洋畫法的異

趣。兩個人都在描畫那座山，但兩幅畫上都不是真山，而是中國畫的山與西洋畫的山。

又或者有人說，所謂感歎詞是不是情感的流露呢？關於這一點，我們只要把痛極而呼一類的聲音跟語言中有定型的感歎詞，如“哎呀”等，加以辨別，就可以清楚了。痛極而呼的聲音當然是情感的流露。可是實在說，還是神經反應的一部份。他是不由自主的，也沒有要告訴人家的意思。（受了刺激，一人獨處，也會大叫出來。）所以，那種聲音並不能算做語言。至於說出“哎呀”一類的話，性質就兩樣了。第一是有向外傳達受到某種刺激的作用。其次，有時可以說成“哎呀好疼”，有時僅可以說“好疼”而不能用“哎呀”。末了，“哎呀”在不同的人羣中有不同的說法。

第四，我們已經說到語言是人類約定俗成的聲音符號，做為彼此間主要的交接工具用的。這自然還有一層涵義，就是說，那些符號是一套一套的，自成體系的。在一個社羣之內，一個人發出某串聲音（說出某一段話），總會引起別人的某種反響。換一串聲音，又是另一種反響。這就表明那些聲音，是屬於一個約定俗成的體系之內的符號。假如我們在街上碰到一個外國人，他迎着我們嘖哩咕嚕了一大陣，說或再加手勢做幫助，我們還是不能明白他的意思。又如我們跟外鄉人談話，往往會把人家的意思誤解了。這都表示他們習用的聲音符號完全或不完全跟我們的同屬一個體系。到現在，我們只不過是就常識的範圍，籠統的如此說。等再講下去，大家便能具體的看出，所謂體系是如何如何的。

說到這裡，我們可以引兩個人的話，做為總結：

Sapir 說：Language is a purely human and non-instinctive method of communicating ideas emotions and desires by means

of a system of voluntarily produced symbols. These symbols are, in the first instance, auditory and they are produced by the so-called "Organs of speech" (見所著 "Language", 第7頁。)

Bernard Bloch 跟 George L. Trager 也說：A language is a system of arbitrary vocal symbols by means of which a social group cooperates。 (見所著 "Outline of Linguistic Analysis, 第5頁。)

§ 1.3 世間既有語言那麼一種東西，就得去探討他的究竟。撇開這種“爲學問而學問”的精神不提，我們還可以說，研究語言是了解人類一切活動的基礎。人羣的活動構成他們的文化。文化表現於精神方面的——如宗教、禮俗、社會組織等——都與語言脫離不了關係。因爲他們的形成是基於各個成員間的彼此交接，而交接的主要媒介便是語言，或語言的化身，文字。至於文化表現於物質方面的——如居室、衣着、工具、裝飾等——雖可以從實物方面去觀察；但如不知道他們叫甚麼，用的人把他們當做甚麼，在用的人心目中他們的用途何在，還不能算是充分瞭解。我們早已知道，不懂古人的語言文字，便不能瞭解古代的情形。同時，現代人類學家都說，不懂一個部族的語言，就沒有法子明白他的文化。

§ 1.4 現代語言學的進展，可以從兩個方面來說。在一方面，最基本的，我們是以某一羣人說的話——包括自己的耳朵聽得來的，以及見於文字記錄的——作對象，把那些作爲表達意念用的加以分析排比，求出他們的體系來。但是，無論誰說的話都是他的祖先傳下來的，任何一個人羣又不能跟別的人羣一點關係都沒有，或從來沒有受過別人的影響。所以另一方面，我們還要進一步的向某種語言的過去追溯，並且取所有跟他有關的語言來互相參照。如果分別給這兩個方面起個名稱，則前者可以叫做純描寫的或分析的語言學，後者可以叫

做歷史的或比較的語言學。

現代語言學家的精神是“實事求是”，他們的職責在敘述事實，以及就事論事。舉例而言，關於“語言起源”那種問題，二三十年前還在語言學書中佔很多篇幅的，近來已經很少有人來談了。因為就語言論語言，現在覺得談那個問題實在是不可能的，並且追究根底，那也不是一個純語言的問題，而是原始人類的問題了。法國語言學家 Vendryes 說得好：

(1)語言學家固然要追溯古代語言的情形，但是現時所知最古的語言，不過在幾千年前，跟整個人類的歷史比起來，真是太不古遠了。從前曾有人相信，如把世間所有的語言都拿來比較，最原始的語言，還是可以推究出來的。不過現在看，這一說也是不可能的了。因為比較或歷史的研究只能解釋語言在如何的變，絕不能告訴我們語言是如何起源的。

(2)有人想藉小孩子學話的情形，去推究語言的起源，那也是徒勞。事實上，小孩子學話，完全是一種模倣，而非創造。誰都知道，小孩子是跟周圍的大人學說話。事實上，那些大人的話不是已經有定型的了嗎？

(3)又有人想從“野蠻人”的語言去研究語言起源的問題。但“野蠻人”絕非原始人。他們的話也是一代一代從祖先學來的。

(4)要考訂人類的最初一句話是什麼樣的，當然是不可能的事。不過，我們倒可以設法說明，在何種情形下，語言成為原始人類所必需。然而那種探求，極其明顯的，就屬於心理與社會的範圍了，應該留給研究原始人的學者去做。

二、語 言 群

§ 2.1 人類都以語言作彼此交接的主要工具。可是並非每一個人都有機會跟世上所有的人接觸。事實上，即在現時所謂交通極度便捷的情況下，無論是誰，他一生一世所能碰到的人總是有限的，而且在碰到的人中間，交接的程度也儘有疏密的不同。職是之故，我們的約定俗成的藉以表達意念的那些聲音符號，自然就是在一個範圍內是一個樣子的了。簡單的說，人類因環境有阻隔，所用的語言，就因時因地而有所不同。

一羣人可以藉他們所說的話而彼此聯繫的，便可以說是同屬一個語言羣。在一個語言羣之內，每一個成員，在一定的情況下，總發出某些特殊的聲音來，喚起別人的反響；同時，聽到別人所發的某些聲音，自己也能起相當的反響。這就是語言的應用。語言的價值也就在有社會性一點上。一種語言，是有一羣人共同使用的。

§ 2.2 我們曾經說到語言是人類一切活動的基礎。所以，語言羣就是人類各種社羣中最重要的一個。不過，人類其他各種社羣——如政治、宗教與文化的組合等——雖然都跟語言脫不了關係，却因性質與傳播方式不同，或傳播速度有異，他們的範圍並不一定常跟語言羣相合。例如說英語的人，在政治方面就是大致分屬太英帝國和北美合衆國兩個大組合，再在這兩個大組合內，分許多較小的組合。至於他們的宗教與生活方式，更是所在有異，跟語言的關係越發是錯綜複雜了。再換個方向看。我們說的話，普通稱做“中國話”。其實中國之內豈只我們說的這一種話呢？舉其大者而言，北方還有蒙古語，西北還有突厥語，西南方又有西藏語以及許多所謂苗夷的語言——他們都不和我們同屬一個語言羣。同時却另有許多種中國以外的人，在語言